

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5】51030012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9

华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 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9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 51030012号

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

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腾 



中国注册会计师：闵丹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1,303,267.83	15,773,582.79	13,649,782.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1,491,476.36	5,934,471.09	1,300,000.00
应收账款	六、3	166,897,263.89	157,356,875.98	136,987,855.79
预付款项	六、4	8,047,486.90	10,499,306.85	61,684,103.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5,160,586.57	9,792,984.79	66,070,234.88
存货	六、6	68,059,409.04	57,120,686.10	32,970,629.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0,959,490.59	256,477,907.60	312,662,605.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7	5,216,124.00	5,216,124.00	3,96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8,085.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137,712,354.43	127,182,883.12	105,681,154.77
在建工程	六、9	3,415,760.90	16,525,923.79	15,741,055.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15,308,397.75	15,618,395.60	16,158,718.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2,634,510.51	2,227,849.10	1,813,18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61,120,000.00	59,020,000.00	13,1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407,147.59	225,791,175.61	157,368,196.92
资产总计		506,366,638.18	482,269,083.21	470,030,802.62

(转下页)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192,500,000.00	192,500,000.00	193,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15	75,298,046.11	81,434,025.95	96,035,056.58
预收款项	六、16	4,025,207.69	9,318,524.80	13,820,310.52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8,104,897.08	8,815,059.25	5,991,700.41
应交税费	六、18	4,499,116.58	3,808,358.60	3,910,126.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9	22,576,170.69	1,275,673.52	1,693,321.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003,438.15	312,151,642.12	329,850,515.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0,000.00
负债合计		322,003,438.15	312,151,642.12	331,550,515.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六、21	5,317,561.53	3,863.10	3,863.1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2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164,045,638.50	155,113,577.99	123,476,423.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363,200.03	170,117,441.09	138,480,28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6,366,638.18	482,269,083.21	470,030,802.62

载于第9页至第6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张清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红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4	433,476,474.95	795,705,463.79	640,323,837.99
减：营业成本	六、24	388,026,751.88	702,822,486.82	572,362,623.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5	1,010,476.33	1,981,525.57	1,763,377.34
销售费用	六、26	12,574,699.91	22,112,125.55	16,492,931.53
管理费用	六、27	9,085,708.22	16,687,569.65	12,524,934.73
财务费用	六、28	9,501,336.66	13,645,562.49	9,772,970.46
资产减值损失	六、29	2,711,076.05	2,764,439.76	3,348,410.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362,038.92	134,693.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7,043.01	134,693.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66,425.90	36,053,792.87	24,193,283.0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1	867,407.14	2,042,359.56	702,612.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六、31	99,133.88		13,001.45
减：营业外支出	六、32	646,454.45	190,404.46	171,345.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六、32	644,088.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87,378.59	37,905,747.97	24,724,550.6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1,855,318.08	6,268,593.58	4,169,259.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32,060.51	31,637,154.39	20,555,291.5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32,060.51	31,637,154.39	20,555,291.53

载于第9页至第6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张清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597,821.69	699,280,653.37	593,593,390.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31,993,940.99	38,150,461.92	12,818,88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591,762.68	737,431,115.29	606,412,273.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377,794.16	585,392,378.86	495,771,335.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617,590.15	58,247,988.16	47,104,856.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09,467.55	28,123,647.51	25,414,25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1,096,592.73	20,853,746.05	24,055,27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601,444.59	692,617,760.58	592,345,71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90,318.09	44,813,354.71	14,066,55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7,891.35	120.00	33,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120,000,000.00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891.35	120,000,120.00	60,03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75,586.26	84,671,562.69	29,072,13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6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5,586.26	144,671,562.69	149,072,13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7,694.91	-24,671,442.69	-89,039,137.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3,698.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500,000.00	245,500,000.00	193,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13,698.43	245,500,000.00	193,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500,000.00	248,100,000.00	11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06,636.57	15,418,111.48	10,586,51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06,636.57	263,518,111.48	129,186,51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938.14	-18,018,111.48	64,213,48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9,685.04	2,123,800.54	-10,759,09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73,582.79	10,649,782.25	21,408,87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03,267.83	12,773,582.79	10,649,782.25

载于第9页至第6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清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子2

陶子2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子2

陶子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广汉三星铝业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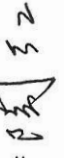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55,113,577.99	170,117,441.09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23,476,423.60	138,480,28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55,113,577.99	170,117,441.09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23,476,423.60	138,480,28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3,698.43			8,932,060.51	14,245,758.94					31,637,154.39	31,637,154.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32,060.51	8,932,060.51					31,637,154.39	31,637,154.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13,698.43				5,313,698.43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5,313,698.43				5,313,698.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317,561.53		5,000,000.00	164,045,638.50	184,363,200.03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55,113,577.99	170,117,441.09

载于第9页至第6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02,921,132.07	117,924,995.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02,921,132.07	117,924,995.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3,863.10		5,000,000.00	123,476,423.60	138,480,286.70

载于第9页至第6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张清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陶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红

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7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广汉三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设立于1998年12月23日, 设立时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 张清龙出资3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30%; 杨开智出资28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28%; 黄成玉出资17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7%; 朱华明出资15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5%; 何建国出资1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0%。设立出资经广汉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广审事(1998)验字第269号验资报告审验。

1999年6月20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何建国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股权, 即1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张清龙。

2000年8月1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900万元, 其中: 张清龙增资410万元、杨开智增资422万元、黄成玉增资33万元、朱华明增资35万元。该次增资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张清龙出资45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45%; 杨开智出资45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45%; 黄成玉出资5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5%; 朱华明出资5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5%。该次增资经四川蜀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蜀师验(2001)第271号验资报告审验。

2004年1月1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黄成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的股权, 即5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张清龙。

2014年3月26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朱华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的股权, 即4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黄继伟;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的股权, 即1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张清龙。杨开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的股权, 即15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黄继伟。该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股权结构为: 张清龙出资51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51%; 杨开智出资3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30%; 黄继伟出资19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9%。

2014年12月15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各股东按各自的持股比例增加注册资本9,000.00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金于2018年3月30日前缴足。张清龙与杨开智和黄继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张清龙受让杨开智持有的本公司27%的股权, 即2,700万元的出资额; 张清龙受让黄继伟持有的本公司17.10%的股权, 即1,710万元的出资额。

2015年1月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张清龙以经北京万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七项知识产权-实用新型专利作价9,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金（该七项知识产权-实用新型专利的评估价值共计9,000万元）。同时张清龙受让杨开智将持有的本公司3%的股权，即300万元的出资额；黄继伟持有的本公司1.90%的股权，即190万元的出资额。此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张清龙持有本公司100%的股权。该次增资及股权转让业经北京万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万朝会验字【2015】60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申请减资9,000万元，将股东张清龙作价增资的9,000万元七项知识产权-实用新型专利进行减资。减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金变更为1,000万元。

2015年7月31日，张清龙与张锐智和广汉睿龙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清龙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1.42857%的股权，即214.2857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张锐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8.57143%的股权，即285.7143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广汉睿龙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经过上述历次注册资本变更，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张清龙	500.0000	货币	50.00000
张锐智	214.2857	货币	21.42857
广汉睿龙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85.7143	货币	28.57143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本公司经广汉市工商管理和质量监督局核准登记，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510681000047950，经营期限为1998年12月23日至长期。

法定代表人：张清龙。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汉市深圳路西三段。

经营范围：铝合金型材制造；有色金属、铝制品、建筑材料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0月10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

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的账龄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款项	可收回程度通常高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款项	除非有证据表明不能收回,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2.00	2.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涉及诉讼、仲裁或债务人已破产、死亡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已无法全面提示其回收风险时,将对该类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4“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

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准则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

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

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长期资产减值”。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

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

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6、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仅有经营租赁业务。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

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

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其他税费	按国家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总局公告2012年12号)和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川地税发【2012】47号),本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经广汉市地方税务局第七税务所《广地

税第七所【2014】32号》文和《广地税第七所通【2015】06号》文同意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尚未取得主管税务机关同意2015年度可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书面文件。但本公司管理层基于对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理解和判断，预计2015年仍可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15年1-7月暂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5年1月1日，期末指2015年7月31日，本期指2015年1-7月，上年指201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945.33	84,303.77
银行存款	18,260,322.50	12,689,279.02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21,303,267.83	15,773,582.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491,476.36	5,934,471.0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1,491,476.36	5,934,471.09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7,781,829.17	
已背书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8,700,263.94	
已贴现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9,081,565.23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7,781,829.17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10,071.45	1.95	3,510,071.4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5,437,108.14	97.65	8,539,844.25	4.87	166,897,263.89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437,108.14	97.65	8,539,844.25	4.87	166,897,263.89
组合小计	175,437,108.14	97.65	8,539,844.25	4.87	166,897,263.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22,355.27	0.40	722,355.27	100.00	
合计	179,669,534.86	100.00	12,772,270.97	7.11	166,897,263.89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810,071.45	2.28	3,810,071.4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3,075,521.24	97.72	5,718,645.26	3.51	157,356,875.98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075,521.24	97.72	5,718,645.26	3.51	157,356,875.98
组合小计	163,075,521.24	97.72	5,718,645.26	3.51	157,356,875.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6,885,592.69	100.00	9,528,716.71	5.71	157,356,875.98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什邡市宝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10,071.45	3,510,071.45	100.00%	资不抵债，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510,071.45	3,510,071.45	—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5,499,176.29	82.94	2,909,983.52	157,296,250.24	96.46	3,145,925.00
1 至 2 年	25,840,165.62	14.73	2,584,016.56	1,741,019.21	1.07	174,101.92
2 至 3 年	142,344.28	0.07	28,468.86	1,958,669.73	1.20	391,733.95
3 至 4 年	1,876,093.29	1.07	938,046.65			
4 至 5 年				363,488.35	0.22	290,790.68
5 年以上	2,079,328.66	1.19	2,079,328.66	1,716,093.71	1.05	1,716,093.71
合计	175,437,108.14	100.00	8,539,844.25	163,075,521.24	100.00	5,718,645.26

③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惠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44,974.50	344,974.5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成都兴久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8,357.50	208,357.5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旭格幕墙上海分公司	37,047.00	37,047.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重庆中城幕墙有限公司	27,070.55	27,070.5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小额款项合计	104,905.72	104,905.7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722,355.27	722,355.27	—	—

(2)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4,587,240.5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3.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186,000.19 元。

(4) 所有权受限的应收账款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将账面余额 17,619,929.65 元的应收账款质押给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获取 1,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本公司质押给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的应收账款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成都银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777,739.78	95,554.80	4,682,184.98
四川华夏建辉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4,169,790.62	83,395.81	4,086,394.81
重庆新铝城幕墙公司	1,099,887.89	21,997.76	1,077,890.13
重庆市恒固席勒装饰公司	1,002,160.21	20,043.20	982,117.01
重庆峨克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105,433.24	22,108.66	1,083,324.58
四川百世旺家门窗公司	3,288,067.25	65,761.35	3,222,305.90
深圳市中建南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176,850.66	217,685.07	1,959,165.59
合 计	17,619,929.65	526,546.65	17,093,383.00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555,886.90	93.89	10,479,306.85	99.81
1 至 2 年	491,600.00	6.1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	0.19
合 计	8,047,486.90	100.00	10,499,306.85	100.00

注：本公司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设备款，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879,869.81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06%。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25,064.32	81.64	2,964,477.75	36.49	5,160,586.5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25,064.32	81.64	2,964,477.75	36.49	5,160,586.57
组合小计	8,125,064.32	81.64	2,964,477.75	36.49	5,160,586.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6,654.67	18.36	1,826,654.67	100.00	
合 计	9,951,718.99	100.00	4,791,132.42	48.14	5,160,586.5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96,440.75	87.96	3,503,455.96	26.35	9,792,984.7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96,440.75	87.96	3,503,455.96	26.35	9,792,984.79
组合小计	13,296,440.75	87.96	3,503,455.96	26.35	9,792,984.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0,154.67	12.04	1,820,154.67	100.00	
合 计	15,116,595.42	100.00	5,323,610.63	35.22	9,792,984.7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2,413,278.13	29.70	48,265.56	6,482,362.03	48.75	129,647.24
1至2年	1,102,760.00	13.57	110,276.00	3,722,800.00	28.01	372,280.00
2至3年	2,222,800.00	27.36	444,560.00	8,500.00	0.06	1,700.00
3至4年	8,500.00	0.10	4,250.00	109,500.00	0.82	54,750.00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4 至 5 年	103,000.00	1.27	82,400.00	141,000.00	1.06	112,800.00
5 年以上	2,274,726.19	28.00	2,274,726.19	2,832,278.72	21.30	2,832,278.72
合 计	8,125,064.32	100.00	2,964,477.75	13,296,440.75	100.00	3,503,455.96

②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甘肃省机械矿产开发物资部	687,458.67	687,458.6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广东金兰铝业有限公司	614,000.00	614,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佛山市南海宝宏电器有限公司	285,760.00	285,76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罗日明	196,000.00	196,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其他小额款项合计	43,436.00	43,436.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1,826,654.67	1,826,654.67	—	—

(2)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往来借款	5,968,668.59	11,218,984.72
保证金、押金	886,060.00	766,060.00
设备款	2,855,638.67	2,855,638.67
其他	241,351.73	275,912.03
合 计	9,951,718.99	15,116,595.4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汉市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	2-3 年	20.10	400,000.00
佛山南海风泰风机有限公司	设备款	843,420.00	2-5 年	8.48	843,420.00
成都长佳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借款	700,000.00	5 年以上	7.03	700,000.00
甘肃省机械矿产开发物资部	设备款	687,458.67	4-5 年	6.90	687,458.67
广东金兰铝业有限公司	设备款	614,000.00	4-5 年	6.17	614,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	4,844,878.67	—	48.68	3,244,878.67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13,368.89		13,713,368.89
自制半成品	15,515,249.96		15,515,249.96
库存商品	38,830,790.19		38,830,790.19
合计	68,059,409.04		68,059,409.04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81,675.85		11,181,675.85
自制半成品	2,468,209.78		2,468,209.78
库存商品	43,470,800.47		43,470,800.47
合计	57,120,686.10		57,120,686.10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本公司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事项。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216,124.00		5,216,124.00	5,216,124.00		5,216,124.00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216,124.00		5,216,124.00	5,216,124.00		5,216,124.00

其他					
合 计	5,216,124.00		5,216,124.00	5,216,124.00	5,216,124.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966,000.00			3,966,000.00
成都西物信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250,124.00			1,250,124.00
合 计	5,216,124.00			5,216,124.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70	
成都西物信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3.34	
合 计					—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

(4) 2013 年 12 月 10 日, 本公司与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签订 2013 年德银广质字第 20131210-00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合同约定“本公司将持有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70% 的股权作为质押, 为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9 日办理的各类信贷业务实际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为 760 万元的质押担保”。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4,644,892.01	19,971,662.97	9,915,396.12	214,701,158.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7,991,095.37		876,258.85	77,114,836.52
机械设备	117,345,261.14	18,604,927.51	6,681,369.44	129,268,819.21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运输工具	6,461,313.62	1,242,244.01		1,993,792.83	5,709,764.8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847,221.88	124,491.45		363,975.00	2,607,738.33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77,462,008.89		8,489,345.74	8,962,550.20	76,988,804.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777,110.13		2,146,841.27	543,572.24	18,380,379.16
机械设备	55,242,007.77		5,486,140.18	6,271,999.87	54,456,148.08
运输工具	3,998,919.30		532,050.22	1,803,873.56	2,727,095.9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43,971.69		324,314.07	343,104.53	1,425,181.23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7,182,883.12				137,712,354.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1,213,985.24				58,734,457.36
机械设备	62,103,253.37				74,812,671.13
运输工具	2,462,394.32				2,982,668.8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03,250.19				1,182,557.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7,182,883.12				137,712,354.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1,213,985.24				58,734,457.36
机械设备	62,103,253.37				74,812,671.13
运输工具	2,462,394.32				2,982,668.8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03,250.19				1,182,557.10

注：本期折旧额为 8,489,345.74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9,594,709.06 元。

(2)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和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	------------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氧化新车间	2,284,325.00	714,320.64	1,570,004.36	正在办理中
淬火车间	1,493,666.00	206,930.52	1,286,735.48	正在办理中
新库房	2,022,327.64	588,537.65	1,433,789.99	正在办理中
化验楼	664,136.00	339,122.43	325,013.57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6,464,454.64	1,848,911.24	4,615,543.40	

(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5,015,966.88	9,024,293.03		25,991,673.85	注①
机械设备	29,262,098.51	9,982,157.72		19,279,940.79	注①
机械设备	29,231,205.39	11,256,953.94		17,974,251.45	注②
合 计	93,509,270.78	30,263,404.69		63,245,866.09	

注：①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5,991,673.85 元（原值 35,015,966.88 元）的广汉市深圳路西三段厂区房屋及其房屋相应的土地（土地的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六、10、无形资产）作为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抵押贷款授信额度 5,000.00 万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19,279,940.79 元（原值 29,262,098.51 元）的机械设备及 592 套模具作为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抵押授信额度 1,400.00 万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短期借款-抵押借款金额为 52,500,000.00 元。

②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值为 17,974,251.45 元（原值 29,231,205.39 元）的机械设备抵押给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取得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的 1,000.00 万短期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挤压车间新生产线				14,930,975.23		14,930,975.23
立喷设备生产线				1,065,845.30		1,065,845.30
检测中心设备安装				373,790.95		373,790.95
150000T 新型超大	3,397,521.52		3,397,521.52	83,018.87		83,018.87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特种铝型材生产						
隔热车间新生产线	18,239.38		18,239.38	18,239.38		18,239.38
挤压车间棒炉技改				54,054.06		54,054.06
合 计	3,415,760.90		3,415,760.90	16,525,923.79		16,525,923.79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挤压车间新生产线	20,000,000.00	14,930,975.23	3,764,899.91	18,695,875.14		
立喷设备生产线	4,100,000.00	1,065,845.30			1,065,845.30	
检测中心设备安装	380,000.00	373,790.95	40.00	373,830.95		
150000T 新型超大特 种铝型材生产	800,000,000.00	83,018.87	3,314,502.65			3,397,521.52
隔热车间新生产线	1,000,000.00	18,239.38				18,239.38
挤压车间棒炉技改	55,000.00	54,054.06		54,054.06		
氧化车间技改	480,000.00		470,948.91	470,948.91		
合 计		16,525,923.79	7,550,391.47	19,594,709.06	1,065,845.30	3,415,760.90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挤压车间新生产线	93.48	100.00				自筹
立喷设备生产线	26.00	100.00				自筹
检测中心设备安装	98.38	100.00				自筹
150000T 新型超大特 种铝型材生产	0.42					自筹
隔热车间新生产线	1.82					自筹
挤压车间棒炉技改	98.28	100.00				自筹
氧化车间技改	98.11	100.00				自筹
合 计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	备 注
150000T 新型超大特种铝型材生产线		已完成项目所需土地的三通一平，尚未实质性开工建设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524,479.59			18,524,479.59
土地使用权	18,137,840.30			18,137,840.30
管理软件	370,485.44			370,485.44
财务软件	16,153.85			16,153.85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06,083.99	309,997.85		3,216,081.84
土地使用权	2,621,243.41	212,664.95		2,833,908.36
管理软件	277,864.08	92,621.36		370,485.44
财务软件	6,976.50	4,711.54		11,688.0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财务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618,395.60			15,308,397.75
土地使用权	15,516,596.89			15,303,931.94
管理软件	92,621.36			
财务软件	9,177.35			4,465.81

注：本年摊销金额为 309,997.85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447,635.50 元（原值 12,791,458.90 元）的广汉市深圳路西三段土地使用权及其土地使用权相对应房屋（房屋建筑物的抵押详见附注六、8、固定资产）为抵押，取得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抵押贷款（短期借款）授信额度 5,000.00 万元。

(2)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634,510.51	17,563,403.39	2,227,849.10	14,852,327.3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5,840.65	12,772,270.97	1,429,307.51	9,528,716.7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8,669.86	4,791,132.42	798,541.59	5,323,610.63
合 计	2,634,510.51	17,563,403.39	2,227,849.10	14,852,327.34

(2)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事项。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高端铝型材产业园 550 亩土地预付款	60,000,000.00	57,900,000.00
深圳路西三段 10 亩土地预付款	1,120,000.00	1,120,000.00
合 计	61,120,000.00	59,020,000.00

注：①2014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与德阳广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书，约定本公司购买广汉市成都大道与潮州路交汇处 550 亩土地新建高端铝型材产业园，该地块土地总价款约为 7,948.68 万元。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已预付订金 6,000.00 万元。

②2009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与四川省广汉建国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深证路西三段 10 亩土地的购买协议，协议约定该宗土地总价款 112.00 万元（与土地过户相关的税费由本公司承担）。预计于 2015 年年底完成该宗土地使用权的过户手续。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2,400,000.00	122,400,000.00
担保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52,500,000.00	52,500,000.00
质押借款	17,600,000.00	7,600,000.00
合 计	192,500,000.00	192,500,000.00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8 固定资产及附注六、10 无形资产。

担保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8 固定资产。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附注六、3 应收账款及六、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注：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及模具款	72,399,091.34	77,974,424.45
应付运费	1,458,881.90	524,306.00
应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1,363,992.87	124,297.87
其他应付款项	76,080.00	2,810,997.63
合 计	75,298,046.11	81,434,025.95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7,108,052.15	81,349,437.01
1-2 年	8,105,405.02	61,436.69
2-3 年	61,436.69	3,600.00
3 年以上	23,152.25	19,552.25
合 计	75,298,046.11	81,434,025.95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宏竞辉贸易有限公司	5,168,245.35	对方未催收、暂未支付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550,874.11	对方未催收、暂未支付

佛山市澳科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1,057,000.00	对方未催收、暂未支付
合 计	7,776,119.46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4,025,207.69	9,318,524.80
合 计	4,025,207.69	9,318,524.80

(2)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724,811.10	8,057,440.86
1-2 年	202,541.69	292,822.89
2-3 年	43,798.62	312,682.69
3 年以上	54,056.28	655,578.36
合 计	4,025,207.69	9,318,524.8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均好贸易有限公司	49,870.80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北京东方盛泽第二分公司（殷总）	47,170.70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深圳市中建南方（西昌项目）	41,440.62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中水五局（亚宝.复地）	30,710.20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上海美特幕墙有限公司（成都工地.老账）	29,257.15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 计	198,449.47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15,059.25	32,120,081.81	32,830,243.98	8,104,897.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87,346.17	1,787,346.1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8,815,059.25	33,907,427.98	34,617,590.15	8,104,897.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09,787.18	29,451,931.20	30,692,504.19	5,069,214.19
2、职工福利费		1,290,086.89	1,290,086.89	
3、社会保险费		789,033.90	789,033.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619.97	615,619.97	
工伤保险费		122,388.01	122,388.01	
生育保险费		51,025.92	51,025.92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5,272.07	589,029.82	58,619.00	3,035,682.8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8,815,059.25	32,120,081.81	32,830,243.98	8,104,897.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51,887.40	1,651,887.40	
2、失业保险费		135,458.77	135,458.77	
合 计		1,787,346.17	1,787,346.17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927,628.28	1,675,286.66
企业所得税	1,681,876.85	2,024,068.14
营业税	4,666.66	4,666.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598.04	11,905.72
房产税	-284,647.24	
土地使用税	-185,222.41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91,558.82	7,143.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486.22	-4,790.70
个人所得税	59,171.36	90,078.70
合 计	4,499,116.58	3,808,358.60

注：本公司本期应交房产税和应交土地使用税为负数主要原因是，预缴 2015 年 8-12 月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所致。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借款	22,164,881.80	
预计应退模具款		859,750.00
应退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161,288.89	165,923.52
合 计	22,576,170.69	1,275,673.52

(2)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2,184,827.17	1,110,150.00
1-2 年	250,400.00	1,800.00
2-3 年	1,800.00	500.00
3 年以上	139,143.52	163,223.52
合 计	22,576,170.69	1,275,673.52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宏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未到期保证金
工作服押金	60,320.00	未到期押金
合 计	310,320.00	

20、实收资本

(1) 2015 年 1-7 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张清龙	5,100,000.00	94,900,000.00	95,000,000.00	5,000,000.00	50.00
杨开智	3,000,000.00	27,000,000.00	30,000,000.00		
黄继伟	1,900,000.00	17,100,000.00	19,000,000.00		
张锐智		2,142,857.00		2,142,857.00	21.43
广汉睿龙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2,857,143.00		2,857,143.00	28.57
合 计	10,000,000.00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2) 2014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张清龙	4,500,000.00	600,000.00		5,100,000.00	95.10
杨开智	4,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3.00
黄成玉	500,000.00		500,000.00		
朱华明	500,000.00		500,000.00		
黄继伟		1,900,000.00		1,900,000.00	1.90
合 计	10,0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3) 2013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张清龙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
杨开智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
黄成玉	500,000.00			500,000.00	5.00
朱华明	500,000.00			500,000.00	5.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21、资本公积

(1) 2015 年 1-7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3,863.10	5,313,698.43		5,317,561.53
合 计	3,863.10	5,313,698.43		5,317,561.53

(2)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3,863.10			3,863.10
合 计	3,863.10			3,863.10

(3)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3,863.10			3,863.10
合 计	3,863.10			3,863.10

注：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主要是对公司历次出资进行清理后，由实际控制人补足无法核实的出资金额 5,313,698.43 元。

22、盈余公积

(1) 2015 年 1-7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3) 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			5,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5,113,577.99	123,476,423.60	102,921,132.0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5,113,577.99	123,476,423.60	102,921,132.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32,060.51	31,637,154.39	20,555,291.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045,638.50	155,113,577.99	123,476,423.60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32,076,307.09	793,221,578.44	637,734,475.07
其他业务收入	1,400,167.86	2,483,885.35	2,589,362.92
营业收入合计	433,476,474.95	795,705,463.79	640,323,837.99
主营业务成本	387,609,244.18	701,483,973.56	571,098,429.33
其他业务成本	417,507.70	1,338,513.26	1,264,194.05
营业成本合计	388,026,751.88	702,822,486.82	572,362,623.38

（2）主营业务（产品类别）

产品类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绝热隔音喷涂料	328,208,344.60	291,527,184.72	548,530,250.48	485,657,306.57	485,535,749.16	433,452,149.04
绝热隔音氧化料	51,199,570.36	50,227,818.06	114,168,690.38	107,943,467.51	88,640,912.53	85,322,783.74
坯料	30,735,844.48	30,086,455.97	60,842,849.41	55,539,550.99	31,499,512.31	27,285,812.61
绝热隔音氟碳料	21,932,547.65	15,767,785.43	69,679,788.17	52,343,648.50	32,058,301.07	25,037,683.94
合 计	432,076,307.09	387,609,244.18	793,221,578.44	701,483,973.56	637,734,475.07	571,098,429.33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	193,679,543.48	172,753,271.68	390,766,270.66	344,931,287.22	273,760,417.59	245,128,015.02

地区 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重庆	190,060,804.13	171,265,449.67	314,828,219.59	278,951,779.49	294,300,845.45	263,530,386.47
贵州	27,216,690.78	24,552,872.41	44,831,816.93	39,706,516.33	32,186,495.92	28,843,037.56
陕西	17,948,415.29	16,172,331.45	42,795,271.26	37,894,390.52	37,486,716.11	33,596,990.28
云南	3,170,853.41	2,865,318.97				
合计	432,076,307.09	387,609,244.18	793,221,578.44	701,483,973.56	637,734,475.07	571,098,429.33

(4) 报告期内各年度 / 期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 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5年1-7月	65,064,144.50	15.01
2014年	119,074,708.78	14.96
2013年	82,415,929.78	12.87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税		166,833.33	53,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5,238.17	907,346.13	850,412.17
教育费附加	303,142.91	544,407.66	515,979.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2,095.25	362,938.45	343,986.07
合 计	1,010,476.33	1,981,525.57	1,763,377.34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职工薪酬	4,633,029.50	8,766,292.33	6,226,122.13
装运费	3,830,667.12	7,884,765.46	5,801,490.19
业务招待费	1,292,232.37	1,388,396.50	1,477,470.50
办公费	996,539.32	1,092,224.61	989,782.96
差旅费	864,386.40	1,272,070.52	1,247,818.78
租赁费	387,387.10	487,770.00	211,946.00
宣传费、广告费及展览费	198,842.38	175,349.68	453,315.70
修理费	56,820.45	135,532.11	7,567.00
其他	314,795.27	909,724.34	77,418.27
合 计	12,574,699.91	22,112,125.55	16,492,931.53

27、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年 1-7月	2014年	2013年
职工薪酬	3,735,213.84	7,831,607.64	5,402,574.37
折旧费	1,483,603.20	3,004,623.43	2,237,877.58
税费	848,033.80	1,433,337.71	1,350,189.83
技术咨询服务费	618,615.51	339,494.48	242,189.81
业务招待费	429,421.00	451,581.10	514,869.50
汽车费	331,906.92	758,284.89	557,273.55
办公费	237,078.18	187,901.28	338,712.27
上市咨询费	232,248.00		
财产保险费	122,761.62		
差旅费	92,564.50	490,707.40	414,683.00
低值易耗品	57,863.46	120,718.01	538,857.67
其他	896,398.19	2,069,313.71	927,707.15
合 计	9,085,708.22	16,687,569.65	12,524,934.73

28、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年 1-7月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支出	8,606,636.57	15,418,111.48	10,586,515.79
减：利息收入	69,621.03	2,875,263.88	1,137,745.67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票据贴现利息	924,689.17	984,442.82	284,147.30
手续费及其他	39,631.95	118,272.07	40,053.04
合 计	9,501,336.66	13,645,562.49	9,772,970.46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 1-7月	2014年	2013年
坏账损失	2,711,076.05	2,764,439.76	3,348,410.61
合 计	2,711,076.05	2,764,439.76	3,348,410.61

30、投资收益

项 目	2015年 1-7月	2014年	2013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043.01	134,693.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4,995.91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合 计		362,038.92	134,693.11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9,133.88	99,133.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9,133.88	99,133.8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290,000.00	29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赔偿收入	478,273.26	478,273.26	69,421.04	69,421.04
不需支付的往来款项结转收入			172,938.52	172,938.52
合 计	867,407.14	867,407.14	2,042,359.56	2,042,359.56

（续）

项目	201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001.45	13,001.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001.45	13,001.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610,000.00	610,000.00
赔偿收入	79,611.24	79,611.24
不需支付的往来款项结转收入		
合 计	702,612.69	702,612.69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汉市经信局政府质量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实力广汉贡献奖励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竣工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汉市财政局工业发展基金		200,000.00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汉市创新驱动发展金		1,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90,000.00	1,800,000.00	610,000.00	

3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4,088.45	644,088.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4,088.45	644,088.4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89,274.46	189,274.46
车辆违章罚款支出	2,366.00	2,366.00	1,130.00	1,130.00
合 计	646,454.45	646,454.45	190,404.46	190,404.46

(续)

项 目	2013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57,365.10	157,365.10
车辆违章罚款支出	13,980.00	13,980.00
合 计	171,345.10	171,345.10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1,979.49	6,683,259.54	4,671,520.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6,661.41	-414,665.96	-502,261.59
合 计	1,855,318.08	6,268,593.58	4,169,259.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利润总额	10,787,378.59	37,905,747.97	24,724,550.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8,106.79	5,685,862.20	3,708,682.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3,872.70	997,397.34	962,838.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406,661.41	-414,665.96	-502,261.59
所得税费用	1,855,318.08	6,268,593.58	4,169,259.11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往来单位款项	31,000,000.00	29,820,000.00	11,000,000.00
政府补助收入	290,000.00	1,800,000.00	610,000.00
员工备用金还款	523,867.04	890,810.33	11,137.14
利息收入	69,621.03	2,875,263.88	1,137,745.67
其他	110,452.92	2,764,387.71	60,000.00
合 计	31,993,940.99	38,150,461.92	12,818,882.8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往来单位款项	2,000,000.00	6,500,000.00	11,000,000.00
装运费	3,247,920.26	7,360,459.46	5,801,490.19
业务招待费	1,721,653.37	1,839,977.60	1,992,340.00
电话费、水电费及办公费	1,362,828.23	1,512,520.38	1,328,495.23
差旅费	834,611.10	1,762,777.92	1,662,501.78
租赁费	387,387.10	487,770.00	211,946.00
过路费、油费、停车费	454,246.72	758,284.89	557,273.55
宣传费、广告费及展览费	198,842.38	175,349.68	453,315.70
修理费及检测费	105,430.26	361,430.13	7,567.00
财产保险费	122,761.62		
上市咨询费	232,248.00		
其他	428,663.69	95,175.99	1,040,344.89
合 计	11,096,592.73	20,853,746.05	24,055,274.3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四川广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还借款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四川广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借款		6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120,000,000.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32,060.51	31,637,154.39	20,555,291.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11,076.05	2,764,439.76	3,348,410.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89,345.74	12,552,960.80	10,599,418.39
无形资产摊销	309,997.85	563,476.56	470,878.71

补充资料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954.57		-13,001.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606,636.57	15,418,111.48	10,586,515.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038.92	-134,69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661.41	-414,665.96	-502,26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38,722.94	-24,150,056.57	-13,487,167.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77,299.75	22,799,410.79	-98,320,189.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18,930.90	-15,995,437.62	80,963,353.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90,318.09	44,813,354.71	14,066,555.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03,267.83	12,773,582.79	10,649,782.2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773,582.79	10,649,782.25	21,408,879.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9,685.04	2,123,800.54	-10,759,097.7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8,303,267.83	12,773,582.79	10,649,782.25
其中：库存现金	42,945.33	84,303.77	4,970,535.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260,322.50	12,689,279.02	5,679,246.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03,267.83	12,773,582.79	10,649,782.25

(3)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0	详见本附注六、1、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17,619,929.65	详见本附注六、3、应收账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66,000.00	详见本附注六、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63,245,866.09	详见本附注六、8、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0,447,635.50	详见本附注六、10、无形资产
合 计	98,279,431.24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股东张清龙。

2、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子公司。

3、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锐智	股东
广汉睿龙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企业
成都西物信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企业
杨文忠	本公司董事、高级别管理人员
李丽君	本公司董事、高级别管理人员
李秋杰	本公司董事、高级别管理人员
肖家龙	本公司董事、高级别管理人员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将部分固定资产-机械设备抵押（该部分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六、8、固定资产）给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取得广汉经济开发区和重互助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短期借款 1,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5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向股东张清龙借款 150 万元。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向股东张清龙结算借款利息。

(3) 除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借外无其他关联方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杨文忠	300,000.00		
李丽君			150,000.00
李秋杰	300,000.00		
肖家龙	100,000.00		
康静	62,800.00	10,040.33	10,040.33
合 计	762,800.00	10,040.33	160,040.33
其他应付款：			
张清龙	1,5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应收重庆建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豪公司”）8,307,620.59 元。目前重庆建豪公司经营不善、濒临破产，本公司通过诉讼保全措施

查封、冻结重庆建豪公司应收工程款及工程质量保证金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截止本报告日止,本公司冻结重庆建豪公司在业主单位的工程款及工程质量保修金详细情况如下:

业主单位	金额	民事裁定书编号	备注
重庆旭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广汉执保字第 113 号	工程款,具体金额以双方结算为准
金融街重庆融拓置业有限公司	1,050,000.00	(2015)广汉执保字第 113-1 号	工程质量保修金
桃源居(重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广汉执保字第 113-2 号	工程款,具体金额以双方结算为准
海南三亚湾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广汉民保字第 113-3 号	工程款,具体金额以双方结算为准
重庆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广汉执保字第 113-4 号	工程款,具体金额以双方结算为准
重庆丰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广汉执保字第 113-5 号	工程质量保修金

虽然本公司已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但上述保全资产尚未最终执行仍存在不确定性。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本公司将账面余额为 5,030.00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德阳银行广汉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2,500.00 万元。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账款质押借款的的明细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质押)合同编号	借款期限	贷款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质押金额(万元)
德阳银行广汉支行	2015 年德银借字 2015080600000011 号	2015 年 8 月 2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9 日	500.00	1,019.00
德阳银行广汉支行	2015 年德银借字 2015082400000010 号	2015 年 8 月 27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	500.00	1,010.00
德阳银行广汉支行	2015 年德银借字 2015091400000006 号	2015 年 9 月 18 日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	1,000.00	2,001.00
德阳银行广汉支行	2015 年德银借字 2015092200000016 号	2015 年 9 月 25 日至 2016 年 3 月 24 日	500.00	1,000.00
德阳银行广汉支行	2015 年德银借字 2015092500000008 号	2015 年 9 月 27 日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	500.00	1,000.00
合计			2,500.00	5,030.00

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累计质押给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汉支行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791.99 万元,获取短期借款的金额为 3,500.00 万元。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大事项

2014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平银蓉棕字 20140728 第 001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为本公司供应商成都龙泉东升金属物资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成都分行 1.5 亿元贷款中的 1,500.00 万元本金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只要成都龙泉东升金属物资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的借款合同债务未完全结清,平安银行成都分行有权要求本公司就龙泉东升金属物资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于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目前成都龙泉东升金属物资有限公司经营正常,无迹象表明本公司需承担担保损失。

十一、补充资料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44,954.57		13,00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000.00	1,800,000.00	6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907.26	51,955.1	-91,733.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995.91	
小 计	220,952.69	2,076,951.01	531,267.59
所得税影响额	33,142.90	311,542.65	79,690.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87,809.79	1,765,408.36	451,577.4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注册号 110000013615629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委派杨剑涛为代表), 顾仁荣(委派顾仁荣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04月17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62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1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证书序号: 00045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姓名: 崔震
 Full name: 崔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2-19
 Date of birth: 1974-2-19
 工作单位: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0226740219193
 Identity card No.: 51022674021919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3-3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401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6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闵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0-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8419841015008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903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3 月 11 日